史記三家註/卷095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←

卷九十四

史記卷九十五
樊酈滕灌列傳第三十五
作者：司馬遷　西漢

卷九十六

樊酈滕灌列傳第三十五

舞陽侯〈正義舞陽在許州葉縣東十里。〉樊噲〈正義音快，又吉外反。〉者，沛人也。〈正義沛，徐州縣。〉以屠狗爲事，〈正義時人食狗亦與羊豕同，故噲專屠以賣之。〉與高祖俱隱。

初從高祖起豐，攻下沛。高祖爲沛公，以噲爲舍人。從攻胡陵、方與，〈正義房預二音。〉還守豐，擊泗水監豐下，〈索隱案：監者，秦時御史監郡也。豐下，豐縣之下也。正義泗水，郡名。〉破之。復東定沛，破泗水守薛西。〈索隱謂破其守於薛縣之西也。〉與司馬　〈集解張晏曰：「秦司馬。」　正義秦將章邯司馬　。〉戰碭東，〈正義碭，宋州縣也。〉卻敵，斬首十五級，賜爵國大夫。〈集解文穎曰：「即官大夫也。」　正義爵第六級也。〉常從，沛公擊章邯軍濮陽，攻城先登，斬首二十三級，賜爵列大夫。〈集解文穎曰：「即公大夫，爵第七。」〉復常從，從攻城陽，〈集解徐廣曰：「年表二年七月，破秦軍濮陽東，屠城陽也。」　正義按：城陽近濮陽，而《漢書》作「陽城」，大錯誤。〉先登。下戶牖，〈正義戶牖，汴州東陳留縣東北九十一里東昏故城是。〉破李由軍，斬首十六級，賜上閒爵。〈集解孟康曰：「不在二十爵中，如執圭、執帛比也。」如淳曰：「閒，或作『聞』。《呂氏春秋》曰『魏文侯東勝齊於長城，天子賞文

侯以上聞爵』。」　索隱賜上聞爵。張晏云：「得徑上聞。」晉灼曰：「名通於天子也。」如淳曰「或作『上聞』，又引《呂氏春秋》，當證「上聞」。「聞」音「中聞」之「聞」。〉從攻圍東郡守尉於成武，〈正義曹州縣。〉卻敵，斬首十四級，捕虜十一人，賜爵五大夫。從擊秦軍，出亳南。〈索隱案：亳，湯所都，今河南偃師有湯亳是也。正義亳故城在宋州穀熟縣西南四十里。〉河閒守軍於杠里，〈正義地名，近城陽。〉破之。擊破趙賁軍開封〈正義汴州縣。〉北，以卻敵先登，斬候一人，首六十八級，捕虜二十七人，賜爵卿。從攻破楊熊軍於曲遇。〈索隱音齲顒二音，邑名也。　正義曲，丘雨反。遇，牛恭反。鄭州中牟縣有曲遇聚。〉攻宛陵，〈索隱《地理志》屬河南。　正義宛陵故城在鄭州新鄭縣東北三十八里。〉先登，斬首八級，捕虜四十四人，賜爵封號賢成君。〈集解徐廣曰：「時賜爵有執帛、執圭，又有賜爵封而加美名以爲號也。又有功，則賜封列侯。」駰案：張晏曰「食祿比封君而無邑」。瓚曰「秦制，列侯乃有封爵也」。　索隱張晏曰：「食祿比封君而無邑。」徐廣曰：「賜爵有執圭、執帛，又有爵封而加美號。」又小顏云：「楚漢之際，權設寵榮，假其位號，或得邑地，或空受爵，此例多矣。約以秦制，於義不通。」〉從攻長社、轘轅，〈正義許州理縣也。轘轅關在緱氏縣東南三十里。〉絕河津，〈正義古平陰津在河南府東北五十里也。〉東攻秦軍於尸，〈正義在偃師南。〉南攻秦軍於犨。〈正義在汝州魯山縣東南。〉破南陽守齮於陽城。東攻宛城，先登。西至酈，〈正義酈音擲。在鄧州新城縣西北四十里。〉以卻敵，斬首二十四級，捕虜四十人，賜重封。〈集解張晏曰：「益祿也。」如淳曰：「正爵名也。」瓚曰：「增封也。」　索隱張晏云「益祿也」。臣瓚以爲增封，義亦近是。而如淳曰正爵名，非也。小顏以爲重封者，兼二號，蓋爲得也。〉攻武關，至霸上，斬都尉一人，首十級，捕虜百四十六人，降卒二千九百人。

項羽在戲下，欲攻沛公。沛公從百餘騎因項伯面見項羽，謝無有閉關事。項羽既饗軍士，中酒，〈集解張晏曰：「酒酣也。」〉亞父謀欲殺沛公，令項莊拔劍舞坐中，欲擊沛公，項伯常（肩）〔屏〕蔽之。時獨沛公與張良得入坐，樊噲在營外，聞事急，乃持鐵盾入到營。營衛止噲，噲直撞入，〈集解《漢書音義》曰：「撞音撞鍾。」　正義撞，直江反。〉立帳下。〈集解徐廣曰：「一本作『立帷下，瞋目而視，眥皆血出』。」〉項羽目之，問爲誰。張良曰：「沛公參乘樊噲。」項羽曰：「壯士。」賜之卮酒彘肩。噲既飲酒，拔劍切肉食，盡之。項羽曰：「能復飲乎？」噲曰：「臣死且不辭，豈特卮酒乎！且沛公先入定咸陽，暴師霸上，以待大王。〈正義時羽未爲王，史追書。〉大王今日至，聽小人之言，與沛公有隙，臣恐天下解，〈正義紀買反。至此爲絕句。〉心疑大王也。」項羽默然。沛公如廁，麾樊噲去。既出，沛公留車騎，獨騎一馬，與樊噲等四人步從，從閒道山下歸走霸上軍，而使張良謝項羽。項羽亦因遂已，無誅沛公之心矣。是日微樊

噲犇入營譙讓項羽，〈索隱譙音誚，責也。或才笑反，或亦作「誚」。〉沛公事幾殆。〈正義幾音祈。〉

明日，項羽入屠咸陽，立沛公爲漢王。漢王賜噲爵爲列侯，號臨武侯。〈正義桂陽臨武縣。〉遷爲郎中，從入漢中。

還定三秦，別擊西丞白水北，〈集解徐廣曰：「隴西有西縣。白水在武都。」駰案：如淳曰「皆地名也」。晉灼曰「白水，今廣平魏縣也。《地理志》無『西丞』，似秦將名」。　索隱案：西謂隴西之西縣。白水，水名，出武都，經西縣東南流。言噲擊西縣之丞在白水之北耳，徐廣等說皆非也。　正義《括地志》云：「白馬水源出文州曲水縣西南，會經孫山下。」〉雍輕車騎於雍南，破之。〈正義上「雍」於拱反。〉從攻雍、蘄〈集解音胎。〉城，先登擊章平軍好時，〈索隱案：雍即扶風雍縣。蘄音台，即后稷所封，今之武功故蘄城是。章平即章邯子也。〉攻城，先登陷陣，斬縣令丞各一人，首十一級，虜二十人，遷郎中騎將。從擊秦車騎壤東，〈索隱小顏亦以爲地名。　正義壤鄉在武功縣東南二十里。〉卻敵，遷爲將軍。攻趙賁，下郿、〈正義岐州縣。〉槐里、柳中、〈索隱按：柳中即細柳，地在長安西也。〉咸陽；灌廢丘，最。〈集解李奇曰：「以水灌廢丘也。」張晏曰：「最，功第一也。」晉灼曰：「京輔治華陰，灌北也。」　索隱灌謂以水灌廢丘，城陷，其功最上也。李奇曰「廢丘即槐里也。上有槐里，此又言者，疑此是小槐里」，非也。按：文云「攻趙賁，下郿、槐里、柳中、咸陽」，總言所攻陷之邑。別言以水灌廢丘，其功特最也。何者？初云槐里，稱其新名，後言功最，是重舉，不欲再見其文，故因舊稱廢丘也。〉至櫟陽，〈正義雍州縣。〉賜食邑杜之樊鄉。〈索隱案：杜陵有樊鄉。三秦記曰「長安正南，山名秦嶺，谷名子午，一名樊川，一名御宿」。樊鄉即樊川也。〉從攻項籍，屠煮棗。〈索隱檢《地理志》無「煮棗」，晉說是。《功臣表》有煮棗侯，云清河有煮棗城。小顏以爲「攻項籍，屠煮棗，合在河南，非清河之城明矣」。今案《續漢書》郡國志，在濟陰宛朐也。　正義案：其時項羽未渡河北，冀州信都縣東北五十里煮棗非矣。〉擊破王武、程處軍於外黃。攻鄒、魯、瑕丘、薛。〈正義鄒，兗州縣，在州東南六十二里。魯，兗州曲阜縣。瑕丘，兗州縣。薛在徐州滕縣界。〉項羽敗漢王於彭城，盡復取魯、梁地。噲還至滎陽，益食平陰二千戶，〈正義平陰故城在濟陽東北五里。〉以將軍守廣武。一歲，項羽引而東。從高祖擊項籍，下陽夏，〈正義夏音假。陳州太康縣。〉虜楚周將軍卒四千人。圍項籍於陳，〈正義陳州。〉大破之。屠胡陵。〈正義在兗州南。〉

項籍既死，漢王爲帝，以噲堅守戰有功，益食八百戶。從高帝攻反燕王臧荼，虜荼，定

燕地。楚王韓信反，噲從至陳，取信，定楚。〈正義徐州。〉更賜爵列侯，與諸侯剖符，世世勿絕，食舞陽，號爲舞陽侯，除前所食。以將軍從高祖攻反韓王信於代。自霍人以往〈正義先累反，又蘇果反，又山寡反。杜預云「霍人，晉邑也。『霍人』當作『蔆』，《地理志》云蔆人縣屬太原郡」。《括地志》云：「蔆人故城在代州繁畤縣界也。」〉至雲中，〈正義雲中郡縣，皆朔州善陽縣北三百八十里定襄故城是也。〉與絳侯等共定之，益食千五百戶。因擊陳豨與曼丘臣軍，〈集解徐廣曰：「曼，一作『甯』字。」〉戰襄國，〈正義邢州城。〉破柏人，〈正義邢州縣。〉先登，降定清河、常山凡二十七縣，殘東垣，〈集解張晏曰：「殘，有所毀也。」瓚曰：「殘謂多所殺傷也。孟子曰『賊義謂之殘』。」〉遷爲左丞相。破得綦毋卬、尹潘軍於無終、廣昌。〈正義在蔚州飛狐縣北七里。〉破豨別將胡人王黃軍於代南，因擊韓信軍於參合。〈正義在朔州定襄縣界。〉軍所將卒斬韓信，破豨胡騎橫谷，〈正義谷音欲。蓋在代。〉斬將軍趙既，虜代丞相馮梁、守孫奮、大將王黃、將軍、（太卜）太僕解福〈正義人姓名。〉等十人。與諸將共定代鄉邑七十三。其後燕王盧綰反，噲以相國擊盧綰，破其丞相抵薊南，〈索隱抵音丁禮反。抵訓至。一云抵者，丞相之名。〉定燕地，凡縣十八，鄉邑五十一。益食邑千三百戶，定食舞陽五千四百戶。從，斬首百七十六級，虜二百八十八人。別，破軍七，下城五，定郡六，縣五十二，得丞相一人，將軍十二人，二千石已下至三百石十一人。

噲以呂后女弟呂須爲婦，生子伉，故其比諸將最親。

先黥布反時，高祖嘗病甚，惡見人，臥禁中，詔戶者無得入羣臣。羣臣絳、灌等莫敢入。十餘日，噲乃排闥直入，〈正義闥，宮中小門。〉大臣隨之。上獨枕一宦者臥。噲等見上流涕曰：「始陛下與臣等起豐沛，定天下，何其壯也！今天下已定，又何憊也！且陛下病甚，大臣震恐，不見臣等計事，顧獨與一宦者絕乎？且陛下獨不見趙高之事乎？」高帝笑而起。

其後盧綰反，高帝使噲以相國擊燕。是時高帝病甚，人有惡噲黨於呂氏，即上一日宮車晏駕，則噲欲以兵盡誅滅戚氏、趙王如意之屬。高帝聞之大怒，乃使陳平載絳侯代將，而即軍中斬噲。陳平畏呂后，執噲詣長安。至則高祖已崩，呂后釋噲，使復爵邑。

孝惠六年，樊噲卒，謚爲武侯。子伉代侯。而伉母呂須亦爲臨光侯，高后時用事專權，大臣盡畏之。伉代侯九歲，高后崩。大臣誅諸呂、呂須嫳〈索隱音須眷二音。〉屬，因誅伉。舞陽侯中絕數月。孝文帝既立，乃復封噲他庶子市人爲舞陽侯，復故爵邑。市人

立二十九歲卒，謚爲荒侯。子他廣代侯。六歲，侯家舍人得罪他廣，怨之，乃上書曰：「荒侯市人病不能爲人，〈正義言不能行人道。〉令其夫人與其弟亂而生他廣，他廣實非荒侯子，不當代後。」詔下吏。孝景中六年，他廣奪侯爲庶人，國除。〈索隱案：《漢書》平帝元始二年，封噲玄孫之子章爲舞陽侯，邑千戶。〉

曲周侯〈正義故城在（洛）〔洺〕州曲周西南十五里。〉酈商者，高陽人。〈索隱酈音歷。高陽，聚名，屬陳留。　正義雍（州）〔丘〕西南聚邑人也。〉陳勝起時，商聚少年東西略人，得數千。沛公略地至陳留，六月餘，〈集解徐廣曰：「月表曰二世元年九月，沛公起兵；二世三年二月，襲陳留，用酈食其策。起兵至此十九月矣。食其傳曰既說高帝已，乃言其弟商，使從沛公也。」　索隱事與酈生傳及年表小不同，蓋史官意異也。　正義徐注非也。言商先東西略得數千人，及沛公略地至陳留，商起兵，乃六月餘得四千人，以將軍從高祖也。〉商以將卒四千人屬沛公於岐。〈索隱此地名闕，蓋在河南陳、鄭之界。　正義高紀云「酈食其說沛公襲陳留，乃以食其爲廣野君，酈商爲將，將陳留兵，與偕攻開封」。酈生傳云「沛公引兵隨之，乃下陳留，爲廣陽君。言其弟酈商，使將數千人從沛公西南略地」。此傳云「屬沛公於岐，從攻長社」。案紀傳此說，岐當與陳留、高陽相近也。〉從攻長社，先登，賜爵封信成君。從沛公攻緱氏，絕河津，破秦軍洛陽東。從攻下宛、穰，定十七縣。別將攻旬關，〈集解《漢書音義》曰：「漢中旬陽縣。音詢。」　索隱案：在漢中旬陽縣，旬水上之關。〉定漢中。

項羽滅秦，立沛公爲漢王。漢王賜商爵信成君，以將軍爲隴西都尉。別將定北地、〈正義寧州。〉上郡。〈正義鄜州。〉破雍將軍焉氏，〈集解音支。　索隱上音於然反，下音支。縣名，屬安定。《漢書》云破章邯別將。　正義縣在涇州安定縣東四十里。〉周類軍枸邑，〈索隱枸邑在豳州。《地理志》屬右扶風。枸音荀。〉蘇駔軍於泥陽。〈集解徐廣曰：「駔，一作『騪』。」　索隱北地縣名。駔者，龍馬也。　正義故城在寧州羅川縣北三十一里。泥谷水源出羅川縣東北泥陽。源側有泉，於泥中潛流二十餘步而流入泥谷。又有泥陽湫，在縣東北四十里。〉賜食邑武成六千戶。〈正義縣在華州鄭縣東十三里。〉以隴西都尉從擊項籍軍五月，出鉅野，與鍾離昧戰，疾鬬，受梁相國印，益食邑四千戶。以梁相國將從擊項羽二歲三月，攻胡陵。

項羽既已死，漢王爲帝。其秋，燕王臧荼反，商以將軍從擊荼，戰龍脫，〈集解徐廣曰：「在燕趙之界。」駰案：《漢書音義》曰「地名」。　索隱孟康曰「地名」，在燕趙之界，其地闕。〉先登陷陣，破荼軍易下，〈正義易州易縣。〉卻敵，遷爲右丞相，賜爵列侯，與諸侯剖符，世世勿絕，食邑涿五千戶，〈正義涿，幽州。〉號曰涿侯。以右丞

相別定上谷，〈正義嫣州。〉因攻代，受趙相國印。以右丞相趙相國別與絳侯等定代、鴈門，得代丞相程縱、守相郭同、將軍已下至六百石十九人。還，以將軍爲太上皇衛一歲七月。以右丞相擊陳豨，殘東垣。又以右丞相從高帝擊黥布，攻其前拒，〈集解徐廣曰：「一作『和』。」駰謂拒，方陳。拒音矩。　索隱音巨，又音矩。裴駰云「拒，方陣」。鄒氏引《左傳》有「左拒右拒」。徐云「一作『和』。和，軍門也」。《漢書》作「前垣」，小顏以爲攻其壁壘之前垣也。李奇以爲「前鋒堅蔽若垣牆」，非也。〉陷兩陳，得以破布軍，更食曲周五千一百戶，除前所食，凡別破軍三，降定郡六，縣七十三，得丞相、守相、大將各一人，小將二人，二千石已下至六百石十九人。

商事孝惠、高后時，商病，不治。〈集解文穎曰：「不能治官事。」〉其子寄，字況，〈索隱酈寄字也。鄒氏本作「兄」，亦音況。〉與呂祿善。及高后崩，大臣欲誅諸呂，呂祿爲將軍，軍於北軍，太尉勃不得入北軍，於是乃使人劫酈商，令其子況紿呂祿，〈索隱紿，欺也，詐也。音待。〉呂祿信之，故與出游，而太尉勃乃得入據北軍，遂誅諸呂。是歲商卒，謚爲景侯。子寄代侯。天下稱酈況賣交也。〈集解班固曰：「夫賣交者，謂見利而忘義也。若寄父爲功臣，而又執劫，雖摧呂祿以安稷，誼存君親可也。」〉

孝景前三年，吳、楚、齊、趙反，上以寄爲將軍，圍趙城，十月不能下。得俞侯〈集解俞音舒。　索隱俞音歈，縣名，又音輸，在河東。〉欒布自平齊來，乃下趙城，滅趙，王自殺，除國。孝景中二年，寄欲取平原君爲夫人，〈集解蘇林曰：「景帝王皇后母臧兒也。」〉景帝怒，下寄吏，有罪，奪侯。景帝乃以商他子堅封爲繆侯，〈集解徐廣曰：「繆者，更封邑名。謚曰靖。」　索隱繆音穆，邑也。謚曰靖侯。《漢書》無謚。〉續酈氏後。繆靖侯卒，子康侯遂成立。遂成卒，子懷侯世宗立。〈集解徐廣曰：「世，一作『他』。」〉世宗卒，子侯終根立，爲太常，坐法，國除。

汝陰侯〈正義汝陰即今陽城。〉夏侯嬰，沛人也。爲沛廄司御。〈索隱案：《楚漢春秋》云滕公爲御也。〉每送使客還，過沛泗上亭，與高祖語，未嘗不移日也。嬰已而試補縣吏，與高祖相愛。高祖戲而傷嬰，人有告高祖。〈集解韋昭曰：「告，白也。白高祖傷人。」〉高祖時爲亭長，重坐傷人，〈集解如淳曰：「爲吏傷人，其罪重也。」〉告故不傷嬰，〈集解鄧展曰：「律有故乞鞫。高祖自告不傷人。」　索隱案：晉令云「獄結竟，呼囚鞫語罪狀，囚若稱枉欲乞鞫者，許之也」。〉嬰證之。後獄覆，〈索隱案：韋昭曰「高帝自言不傷嬰，嬰證之，是獄辭翻覆也」。〉嬰坐高祖繫歲餘，掠笞數百，終以是脫高祖。

高祖之初與徒屬欲攻沛也，嬰時以縣令史爲高祖使。〈正義爲，于僞反。使，所吏反。〉上降沛一日，〈正義謂父老開城門迎高祖。〉高祖爲沛公，賜嬰爵七大夫，以爲太僕。從攻胡陵，嬰與蕭何降泗水監平，〈集解張晏曰：「胡陵，平所止縣，何嘗給之，故與降也。」〉平以胡陵降，賜嬰爵五大夫。從擊秦軍碭東，攻濟陽，下戶牖，破李由軍雍丘下，以兵車趣攻戰疾，賜爵執帛。常以太僕奉車從擊章邯軍東阿、濮陽下，以兵車趣攻戰疾，破之，賜爵執珪。復常奉車從擊趙賁軍開封，楊熊軍曲遇。嬰從捕虜六十八人，降卒八百五十人，得印一匱。〈索隱案：說文云「匱，匣也」。謂得其時自相部署之印。〉因復常奉車從擊秦軍雒陽東，以兵車趣攻戰疾，賜爵封轉爲滕公。〈集解徐廣曰：「令也。」駰案：鄧展曰「今沛郡公丘」。《漢書》曰嬰爲滕令奉車，故號滕公。　正義滕即公丘故城是，在徐州滕縣西南十五里。〉因復奉車從攻南陽，戰於藍田、芷陽，〈索隱芷音止，地名，今霸陵也，在京兆。〉以兵車趣攻戰疾，至霸上。項羽至，滅秦，立沛公爲漢王。漢王賜嬰爵列侯，號昭平侯，復爲太僕，從入蜀、漢。

還定三秦，從擊項籍。至彭城，項羽大破漢軍。漢王敗，不利，馳去。見孝惠、魯元，載之。漢王急，馬罷，虜在後，常蹶兩兒〈索隱蹶音厥，又音巨月反，一音居衛反。《漢書》作「蹷」，音撥。〉欲弃之，嬰常收，竟載之，徐行面雍樹乃馳。〈集解服虔曰：「高祖欲斬之，故嬰圍樹走也。面，向樹也。」應劭曰：「古者皆立乘，嬰恐小兒墜，各置一面雍持之。樹，立也。」蘇林曰：「南（陽）〔方〕人謂抱小兒爲『雍樹』。面者，大人以面首向臨之，小兒抱大人頸似懸樹也。」　索隱蘇林與晉灼皆言南方及京師謂抱兒爲「擁樹」，今則無其言，或當時有此說。其應、服之說，蓋疎也。〉漢王怒，行欲斬嬰者十餘，卒得脫，而致孝惠、魯元於豐。

漢王既至滎陽，收散兵，復振，賜嬰食祈陽。〈集解徐廣曰：「祈，一作『沂』。」索隱蓋鄉名也。《漢書》作「沂」，楚無其縣。〉復常奉車從擊項籍，追至陳，卒定楚，至魯，益食茲氏。〈索隱縣名也。《地理志》屬太原。〉

漢王立爲帝。其秋，燕王臧荼反，嬰以太僕從擊荼。明年，從至陳，取楚王信。更食汝陰，剖符世世勿絕。以太僕從擊代，至武泉、雲中，〈索隱《地理志》武泉屬雲中。正義二縣，在朔州善陽縣界。〉益食千戶。因從擊韓信軍胡騎晉陽旁，大破之。追北至平城，爲胡所圍，七日不得通。高帝使使厚遺閼氏，冒頓開圍一角。高帝出欲馳，嬰固徐行，弩皆持滿外向，卒得脫。益食嬰細陽〈索隱《地理志》屬汝南。〉千戶。復以太僕從擊胡騎句注北，大破之。以太僕擊胡騎平城南，三陷陳，功爲多，賜所奪邑五百戶。〈集解《漢書音義》曰：「時有罪過奪邑者，以賜之。」〉以太僕擊陳豨、黥布軍，陷

陳卻敵，益食千戶，定食汝陰六千九百戶，除前所食。

嬰自上初起沛，常爲太僕，竟高祖崩。以太僕事孝惠。孝惠帝及高后德嬰之脫孝惠、魯元於下邑之閒也，〈正義宋州碭山縣。〉乃賜嬰縣北第第一，曰「近我」，以尊異之。孝惠帝崩，以太僕事高后。高后崩，代王之來，嬰以太僕與東牟侯入清宮，廢少帝，以天子法駕迎代王代邸，與大臣共立爲孝文皇帝，復爲太僕。八歲卒，謚爲文侯。〈索隱案：姚氏云「三輔故事曰『滕文公墓在飲馬橋東大道南，俗謂之馬冢』。博物志曰『公卿送嬰葬，至東都門外，馬不行，踣地悲鳴，得石椁，有銘曰「佳城鬱鬱，三千年見白日，吁嗟滕公居此室」。乃葬之』」。〉子夷侯竈立，七年卒。子共侯賜立，三十一年卒。子侯頗尚平陽公主。立十九歲，元鼎二年，坐與父御婢姦罪，自殺，國除。

潁陰侯〈正義今陳州南潁縣西北十三里潁陰故城是。〉灌嬰者，睢陽販繒者也。〈正義睢陽，宋州宋城縣。〉高祖之爲沛公，略地至雍丘下，章邯敗殺項梁，而沛公還軍於碭，嬰初以中涓從擊破東郡尉於成武及秦軍於扛里，疾鬬，賜爵七大夫。從攻秦軍亳南、開封、曲遇，戰疾力，〈集解服虔曰：「疾攻之。」〉賜爵執帛，號宣陵君。從攻陽武以西至雒陽，破秦軍尸北，北絕河津，南破南陽守齮陽城東，遂定南陽郡。西入武關，戰於藍田，疾力，至霸上，賜爵執珪，號昌文君。〈索隱亦稱宣陵君，皆非爵土，加美號耳。〉

沛公立爲漢王，拜嬰爲郎中，從入漢中，十月，拜爲中謁者。從還定三秦，下櫟陽，降塞王。還圍章邯於廢丘，未拔。從東出臨晉關，擊降殷王，定其地。擊項羽將龍且、魏相項他軍定陶南，疾戰，破之。賜嬰爵列侯，號昌文侯，食杜平鄉。〈索隱謂食杜縣之平鄉。〉

復以中謁者從降下碭，以至彭城。項羽擊，大破漢王。漢王遁而西，嬰從還，軍於雍丘。王武、魏公申徒反，〈集解張晏曰：「秦將，降爲公，今反。」〉從擊破之。攻下黃，〈正義故城在曹州考城縣東二十四里。〉西收兵，軍於滎陽。楚騎來眾，漢王乃擇軍中可爲（車）騎將者，皆推故秦騎士重泉人〈集解徐廣曰：「重泉屬馮翊。」　正義故城在同州蒲城縣東南四十五里。〉李必、駱甲〈索隱必，甲，二人名也。姚氏案：漢紀桓帝延熹三年，追錄高祖功臣李必後黃門丞李遂爲晉陽關內侯也。〉習騎兵，今爲校尉，可爲騎將。漢王欲拜之，必、甲曰：「臣故秦民，恐軍不信臣，臣願得大王左右善騎者傅之。」〈集解如淳曰：「傅音附。猶言隨從者。」〉灌嬰雖少，然數力戰，乃拜灌嬰爲中大夫，令李必、駱甲爲左右校尉，將郎中騎兵擊楚騎於滎陽東，大破之。受詔別擊

楚軍後，絕其餉道，起陽武至襄邑。擊項羽之將項冠於魯下，破之，所將卒斬右司馬、騎將各一人。〈集解張晏曰：「王右方之馬，左亦如之。」〉擊破柘公王武，〈集解徐廣曰：「柘屬陳。」　索隱案：武，柘縣令也。柘縣屬陳。　正義柘屬淮陽國。案：滑州胙城，本南燕國也。〉軍於燕西，所將卒斬樓煩將五人，〈集解李奇曰：「樓煩，縣名。其人善騎射，故以名射士爲「樓煩」，取其美稱，未必樓煩人也。」張晏曰：「樓煩，胡國名也。」〉連尹一人。〈集解張晏曰：「大夫，楚官。」　索隱蘇林曰：「楚官也。」案：《左傳》「莫敖、連尹、宮廄尹」是。〉擊王武別將桓嬰白馬下，破之，所將卒斬都尉一人。以騎渡河南，送漢王到雒陽，使北迎相國韓信軍於邯鄲。還至敖倉，嬰遷爲御史大夫。

三年，以列侯食邑杜平鄉。以御史大夫受詔將郎中騎兵東屬相國韓信，擊破齊軍於歷下，所將卒虜車騎將軍華毋傷及將吏四十六人。降下臨菑，得齊守相田光。追齊相田橫至嬴、博，破其騎，所將卒斬騎將一人，生得騎將四人。攻下嬴、博，破齊將軍田吸於千乘，所將卒斬吸。東從韓信攻龍且、留公旋於高密，〈索隱留，縣。令稱公，旋其名也。高密，縣名，在北海。《漢書》作「假密」。假密，地名，不知所在，未知孰是。　正義留縣在沛郡。公，其令。〉卒斬龍且，〈集解文穎曰：「所將卒。」〉生得右司馬、連尹各一人，樓煩將十人，身生得亞將周蘭。

齊地已定，韓信自立爲齊王，使嬰別將擊楚將公杲於魯北，破之。轉南，破薛郡長，身虜騎將一人。攻（博）〔傅〕陽，前至下相以東南僮、取慮、徐。〈索隱取音秋。慮音閭。取又音趣。僮、徐是二縣，取慮是一縣名。〉度淮，盡降其城邑，至廣陵。〈集解《漢書音義》曰：「住廣陵以禦敵。」　正義謂從下相以東南，盡降城邑，乃至廣陵，皆平定也。〉項羽使項聲、薛公、郯公復定淮北。嬰度淮北，擊破項聲、郯公下邳，〈正義郯音談，東海縣。〉斬薛公，下下邳，擊破楚騎於平陽，〈索隱小顏云「此平陽在東郡」。《地理志》太山有東平陽縣。　正義南平陽縣城，今兗州鄒縣也，在兗州東南六十二里。案：鄒縣去徐州滕縣界四十餘里也。〉遂降彭城，虜柱國項佗，降留、薛、沛、鄫、蕭、相。攻苦、譙，〈正義戶焦二音。〉復得亞將周蘭。與漢王會頤鄉。〈集解徐廣曰：「苦縣有頤鄉。」　索隱徐廣云：「苦縣有頤鄉。」音以之反。〉從擊項籍軍於陳下，破之，所將卒斬樓煩將二人，虜騎將八人。賜益食邑二千五百戶。

項籍敗垓下去也，嬰以御史大夫受詔將車騎別追項籍至東城，〈正義縣在濠州定遠縣東南五十五里。〉破之。所將卒五人共斬項籍，皆賜爵列侯。降左右司馬各一人，卒萬二千人，盡得其軍將吏。下東城、歷陽。〈正義和州歷陽縣，即今州城是也。〉渡江，破

吳郡長吳下，〈集解如淳曰：「『雄長』之『長』也。」　索隱下有郡守，此長即令也。如淳以爲雄長，非也。　正義今蘇州也。案：如說非也。吳郡長即吳郡守也。一破吳郡長兵於吳城下而得吳郡守身也。〉得吳守，遂定吳、豫章、會稽郡。還定淮北，凡五十二縣。

漢王立爲皇帝，賜益嬰邑三千戶。其秋，以車騎將軍從擊破燕王臧荼。明年，從至陳，取楚王信。還，剖符，世世勿絕，食潁陰二千五百戶，號曰潁陰侯。

以車騎將軍從擊反韓王信於代，至馬邑，受詔別降樓煩以北六縣，斬代左相，破胡騎於武泉北。〈正義縣名，在朔州北二百二十里。〉復從擊韓信胡騎晉陽下，所將卒斬胡白題將一人。〈集解服虔曰：「胡名也。」〉受詔并將燕、趙、齊、梁、楚車騎，擊破胡騎於谿石。〈集解服虔曰：「谿音沙。」　索隱服虔音沙，劉氏音千臥反。〉至平城，爲胡所圍，從還軍東垣。

從擊陳豨，受詔別攻豨丞相侯敞軍曲逆下，破之，卒斬敞及特將五人。〈集解文穎曰：「『特一』之『特』也。」〉降曲逆、盧奴、上曲陽、安國、安平。〈正義盧奴，定州安喜縣是。曲陽，定州曲陽縣是。安平，定州安平縣。〉攻下東垣。

黥布反，以車騎將軍先出，攻布別將於相，破之，斬亞將樓煩將三人。又進擊破布上柱國軍及大司馬軍。又進破布別將肥誅。〈集解徐廣曰：「一作『銖』。」　索隱案；《漢書》作「肥銖」。〉嬰身生得左司馬一人，所將卒斬其小將十人，追北至淮上。益食二千五百戶。布已破，高帝歸，定令嬰食潁陰五千戶，除前所食邑。凡從得二千石二人，別破軍十六，降城四十六，定國一，郡二，縣五十二，得將軍二人，柱國、相國各一人，二千石十人。

嬰自破布歸，高帝崩，嬰以列侯事孝惠帝及呂太后。太后崩，呂祿等以趙王自置爲將軍，軍長安，爲亂。齊哀王聞之，舉兵西，且入誅不當爲王者。上將軍呂祿等聞之，乃遣嬰爲大將，將軍往擊之。嬰行至滎陽，乃與絳侯等謀，因屯兵滎陽，風齊王以誅呂氏事，〈正義風，方鳳反。〉齊兵止不前。絳侯等既誅諸呂，齊王罷兵歸，嬰亦罷兵自滎陽歸，與絳侯、陳平共立代王爲孝文皇帝。孝文皇帝於是益封嬰三千戶，賜黃金千斤，拜爲太尉。

三歲，絳侯勃免相就國，嬰爲丞相，罷太尉官。是歲，匈奴大入北地、上郡，令丞相嬰

將騎八萬五千往擊匈奴。匈奴去，濟北王反，詔乃罷嬰之兵。後歲餘，嬰以丞相卒，謚曰懿侯。子平侯阿代侯。二十八年卒，子彊代侯。十三年，彊有罪，絕二歲。元光三年，天子封灌嬰孫賢爲臨汝侯，續灌氏後，八歲，坐行賊有罪，國除。

太史公曰：吾適豐沛，問其遺老，觀故蕭、曹、樊噲、滕公之家，及其素，異哉所聞！方其鼓刀屠狗賣繒之時，豈自知附驥之尾，垂名漢廷，德流子孫哉？余與他廣通，爲言高祖功臣之興時若此云。〈索隱案：他廣，樊噲之孫，後失封。蓋嘗訝太史公序蕭、曹、樊、滕之功悉具，則從他廣而得其事，故備也。〉

索隱述贊聖賢影響，雲蒸龍變。屠狗販繒，攻城野戰。扶義西上，受封南面。酈況賣交，舞陽內援。滕灌更王，奕葉繁衍。